

公司代码：603871

公司简称：嘉友国际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目前总股本 80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5 元（含税），共计分配 4000.00 万元，同时以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本次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后，公司的总股本将由目前的 8000 万股变更为 11,200.00 万股。以上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嘉友国际	603871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聂慧峰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街26号恒华国际商务中心8层806室	
电话	010-88998888	
电子信箱	niehuifeng@jyinternational.com.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充分整合海陆空铁运输、海关公用保税及海关监管场所的仓储分拨、报关、报检、物流综合单证服务等各个环节，根据客户个性化需求制定跨境综合物流解决方案。公司具体业务包括跨境

多式联运、大宗矿产品物流、智能仓储等跨境多式联运综合物流服务及供应链贸易服务，业务主要覆盖蒙古及中亚、东南亚等二十多个“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以及部分欧美国家。

（二）公司经营模式

公司业务主要分为跨境多式联运综合物流服务和供应链贸易服务，两种业务的经营模式如下：

跨境多式联运综合物流服务经营模式包括：

采购模式：公司跨境多式联运综合物流服务采购主要包括境内外各种跨境运输模式的采购、港口转关及口岸综合服务采购。

物流服务实施模式：公司跨境多式联运综合物流服务前端主要涉及跨境货运咨询、委托受理、货物运输、目的港服务及目的地交付等多个环节。

销售模式：公司跨境多式联运综合物流服务的目标客户有直接客户和国际货代同行两种类型。对这两类客户采用统一的商务政策，报价方式保持一致。与这两类客户签订的货物代理合同规定的双方权力义务一致。公司作为承运人，承担相应运输区间的运输责任，承运人对运输过程中货物的毁损、灭失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收费模式：跨境多式联运综合物流服务主要包括跨境多式联运、大宗矿产品物流、智能仓储等跨境多式联运综合物流服务，具体环节有货物运输（包括海运、空运、汽车运输、铁路运输）、仓储、中转短驳、装卸、代理报关报检、港口和其他附加项目。

跨境多式联运、大宗矿产品物流收费模式定价综合考虑了货运成本、同类运输的市场价格水平、市场需求状况、管理成本、仓储成本、装卸、港口、代理报关报检、税收、销售费用等因素，综合物流收入=货运业务量（车/箱/计费吨）×运输单价+仓储费用+装卸费用+港口费用+代理报关报检费+其他附加项目费用

仓储业务中作为跨境多式联运业务环节部分计入上述物流业务收费模式，作为主营业务的智能仓储定价综合考虑了建造成本、同类仓储和市场价格水平、其他附加费用、管理成本等因素，主要以货物计费吨和使用天数为依据计算仓储收入：

煤矿仓储收入=单位仓储价格（元/吨）×实际仓储量（吨）+其他附加费用

铜精矿仓储收入=单位仓储价格（元/吨）×实际仓储量（吨）+其他附加费用

供应链贸易服务经营模式包括：

采购模式：公司供应链贸易业务系根据客户需求，接受其委托进行境外主焦煤采购，采取“形式买断”形式，境外供应商将主焦煤运至境内海关监管场所后，公司提供监管场所的仓储服务、装卸、口岸等服务、从监管场所至最终客户的运输服务及煤炭贸易服务。

实施模式：公司向供应商采购，以及提供配套的物流、库存管理、清关、结算等服务。

销售模式：公司供应链贸易业务的目标客户主要为境内使用主焦煤的大型企业。本公司在签订销售合同后，即开始根据所签订委托合同条款，安排产品出库、清关、后续物流运输，通知客户支付款项、提货及验收等。

收费模式：根据客户的不同需求行业惯例，以及本公司在供应链贸易服务方案的设计，本公司的收费方式为在贸易采购成本的基础上，按照交易量和提供的物流服务收取一定比例的费用。

（三）行业情况说明

物流产业作为国民经济的动脉系统，它连接经济的各个部门并使之成为一个有机的整体，其发展程度成为衡量一个国家现代化程度和综合国力的重要标志之一。目前国内物流行业具体表现为以下几个方面：

1、社会物流总额不断增长

近年来，虽然我国社会物流总额的增速减缓，但由于经济仍保持稳定增长也拉动着物流行业的刚性需求。2017年全国社会物流总额252.8万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6.7%，增幅比上年提高0.6个百分点。2017年中国物流运行总体向好，社会物流总额增长稳中有升，社会物流总费用与GDP的比率有所回落。

2、社会物流总费用不断增长

2017年中国社会物流总费用12.1万亿元，同比增长9.2%，增速低于社会物流总额、GDP现价增长。其中，运输费用6.6万亿元，增长10.9%，增速比上年同期提高7.6个百分点；保管费用3.9万亿元，增长6.7%，提高5.4个百分点；管理费用1.6万亿元，增长8.3%，提高2.7个百分点。

3、物流行业效率逐步提高

国际通行以全社会的物流总费用占GDP的比例来衡量整个经济体的物流效率，社会物流总费用占GDP的比例越低表示该经济体物流效率越高、物流发展水平越发达。近年来我国物流总费用占GDP的比例总体呈缓慢下降的趋势，从2010年17.8%逐渐下降至2017年度14.6%，表现出我国物流效率逐渐提高。

4、物流行业基础建设不断完善

近年来，随着国内众多集货运服务、生产服务、商贸服务和综合服务为一体的综合物流园区相继建立，和功能集聚、资源整合、供需对接、集约化运作的物流平台不断涌现，我国仓储、配送设施现代化水平不断提高。上述物流网络建设的不断完善，为物流行业今后的发展扫除了障碍，有

利于今后物流企业平稳、快速的增长。

5、物流行业逐渐向上下游延伸

2014年10月，国务院《物流业发展中长期规划（2014—2020年）》指出，支持建设与制造业企业紧密配套、有效衔接的仓储配送设施和物流信息平台，鼓励各类产业聚集区域和功能区配套建设公共外仓，引进第三方物流企业；鼓励传统运输、仓储企业向供应链上下游延伸服务，建设第三方供应链管理平台，为制造业企业提供供应链计划、采购物流、入厂物流、交付物流、回收物流、供应链金融以及信息追溯等集成服务。

6、一带一路政策给国内物流行业发展带来的机会

2017年，我国与沿线国家贸易额7.4万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17.8%，增速高于全国外贸增速3.6个百分点。其中，出口4.3万亿元人民币，增长12.1%，进口3.1万亿元人民币，增长26.8%；我国企业对沿线国家直接投资144亿美元，在沿线国家新签承包工程合同额1443亿美元，同比增长14.5%。出口货物中，蒙古出口贸易中占比较高的矿砂及能源主要流向中国，中亚五国中乌兹别克斯坦、土库曼斯坦的能源产品、塔吉克斯坦的矿砂主要出口到中国，吉尔吉斯斯坦的铜及铜制品上对中国市场依赖性亦较强。出口货物中，蒙古出口贸易中占比较高的矿砂及能源主要流向中国，中亚五国中乌兹别克斯坦、土库曼斯坦的能源产品、塔吉克斯坦的矿砂主要出口到中国，吉尔吉斯斯坦的铜及铜制品上对中国市场依赖性亦较强。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7年	2016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5年
总资产	894,303,277.00	717,274,129.31	24.68	423,859,906.50
营业收入	3,244,249,333.51	956,915,545.82	239.03	626,667,807.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6,220,575.83	145,766,806.65	41.47	102,456,854.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3,331,623.33	146,288,359.07	38.99	100,281,656.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73,686,812.38	367,466,236.55	56.12	296,699,429.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756,663.12	183,435,862.86	11.62	108,991,164.5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3.4370	2.4294	41.48	1.707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3.4370	2.4294	41.48	1.707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43.82	41.55	增加2.27个百分点	39.36
----------------	-------	-------	------------	-------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541,605,178.77	891,270,882.24	996,276,931.53	815,096,340.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131,099.49	61,211,738.30	58,422,654.60	34,455,083.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2,064,393.16	60,720,495.96	58,338,308.34	32,208,425.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841,748.40	22,978,452.26	3,663,672.00	201,956,287.2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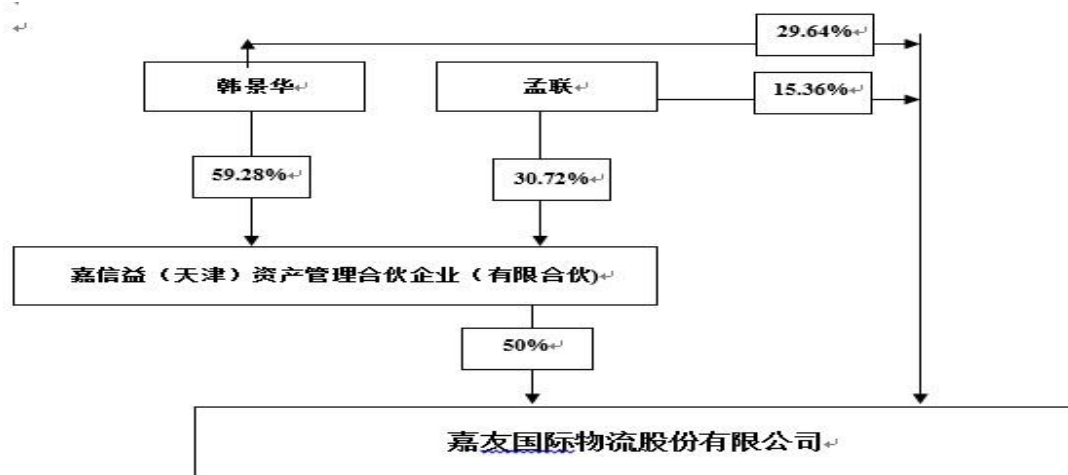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户)								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 (户)								15,992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嘉信益(天津)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30,000,000	50	30,000,0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韩景华	0	17,782,550	29.64	17,782,550	无		境内自然人	
孟联	0	9,217,450	15.36	9,217,450	无		境内自然人	
白玉	0	600,000	1.00	60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侯润平	0	600,000	1.00	60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王本利	0	600,000	1.00	60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武子彬	0	600,000	1.00	60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唐世伦	0	600,000	1.00	60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韩景华直接持有公司 29.64%的股份，孟联直接持有公司 15.36%的股份，韩景华和孟联通过嘉信益控制公司 50.00%的股份，对公司实行共同控制，为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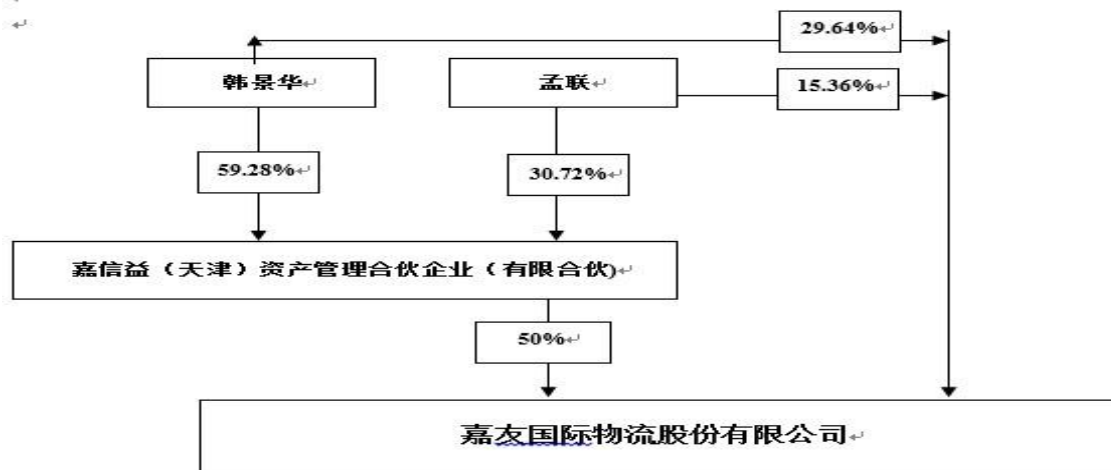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17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24,424.93 万元，同比增长 239.03%；营业成本 293,835.02 万元，同比增长 293.81%；实现利润总额 25,032.39 万元，同比增长 43.49%；实现净利润 20,589.05 万元，同比增长 41.7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622.06 万元，同比增长 41.47%。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执行财政部 2017 年会计政策调整

(1)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2)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3)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2、本公司执行上述三项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1) 新增列示本年持续经营净利润金额 205,890,532.33 元；终止经营净利润金额 0.00 元。可比上年持续经营净利润金额 145,294,288.58 元；终止经营净利润金额 0.00 元。

(2) 本年其他收益发生额 335,048.94 元。

(3) 本年营业外收入减少 86,366.16 元，营业外支出减少 225,056.00 元，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可比上年营业外收入减少 592.16 元，营业外支出减少 4,448.00 元，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乌拉特中旗甘其毛都华方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乌拉特中旗甘其毛道金航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乌拉特中旗甘其毛都嘉友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内蒙古嘉友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内蒙古万利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巴彦淖尔市临津物流有限公司
嘉友供应链（新疆）有限公司
达茂旗嘉友国际供应链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嘉泓国际物流（天津）有限公司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